

2018 年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制定的有关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参与拟订本市社会保险各项政策；负责制定全市社会保险业务操作规程，并组织实施。负责市直、中央、省属驻梅单位各项社会保险业务的经办管理服务 work；指导各县（市、区）各项社会保险业务的经办管理服务 work。参与编制社会保险基金年度预决算；执行社会保险基金财务会计、统计制度；负责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核算、存储、划拨、调剂管理工作；参与制订全市社会保险基金的征缴计划并进行检查考核；负责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市级统筹管理工作。依法行使社会保险监督检查权，负责对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和社会保险待遇领取情况进行稽核；负责查处社会保险各项待遇的欺诈、冒领事件和有关社会保险违法违纪行为。指导全市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建立健全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及经办服务网络；负责全市社会保险信息系统管理、维护和升级；负责管理各项社会保险缴费记录和个人账户的信息资料；负责社会保险各项待遇数据的生成。配合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开展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工作。负责本局社会保险档案管理工作。

作，指导和监督全市社会保险档案管理工作。制订全市社会保险宣传工作计划，指导各级开展社会保险宣传工作。负责组织社会保险业务培训工作。负责全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经办业务指导、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具体经办业务。承办市人民政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事业单位市社会保险档案馆预算。

（二）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设 12 个内设机构及 1 个下属事业单位，列入决算编制的包括局本部及市社会保险档案馆。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事业编制（参公）59 名，2017 年末实有 53 人，退休人员 30 名。市社会保险档案馆编制 4 名，2017 年末实有 4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957.28	一、基本支出	1074.9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882.3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57.28	本年支出合计	1957.2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957.28	支出总计	1957.28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957. 2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57.28
基金预算拨款	0. 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 00
教育收费	0. 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事业收入	0. 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00
其他收入	0. 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957. 2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 00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1957.28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074.98
工资福利支出	840.8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91
公用经费	121.44
公务交通补贴	31.74
二、项目支出	882.30
日常运转类项目	382.30
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100.00
其他类项目	244.00
科技研发类项目	0.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补助企事业类项目	0.00
信息化运维类项目	150.00
专项业务类项目	6.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因公出国（境）项目	0.00
信息系统建设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957.28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1957.28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8 年预算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57.28	一、一般公共预算	1957.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57.28	本年支出合计	1957.2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957. 28	1074. 98	882. 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2. 10	989.80	882.3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84.84	802.54	882. 3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684.84	802.54	882.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26	187.26	0. 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1.15	81.15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11	106.11	0. 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52	21.52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2	21. 52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51	20. 51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	1.01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66	63. 66	0. 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66	63.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6	63.66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合 计	1957.28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853.19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206.83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2]津贴补贴	407.28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3]奖金	26.55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7]绩效工资	8.94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11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52
[50103]住房公积金	[30113]住房公积金	63.66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3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3.18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49.7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1.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8 年预算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1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10.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10.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10.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25.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0.24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1.74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91
[50905]离退休费	[30302]退休费	80.9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预算
“三公”经费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5.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梅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注：如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则本表以空表形式公开，并备注说明‘本级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957.28 万元，比上年 增加 73.01 万元， 增长 3.87%，主要原因是 增加基本工资和住房维修物业补贴 ；支出预算 1957.28 万元，比上年 增加 73.01 万元， 增长 3.87%，主要原因是 增加基本工资和住房维修物业补贴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5 万元，比上年 减少 5 万元， 下降 16.67%，主要原因是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及次数，从而减少公务接待支出费用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 减少 0 万元， 减少 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 减少 0 万元， 减少 0%，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比上年 减少 5 万元，下降 16.67%，主要原因是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及次数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8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53万元,比上年增加32万元,增长26.4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交通补贴费用等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13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3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96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08.34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00万元,主要是办事大厅改造、信息系统购置更新和维护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00	0.00

注:无相关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

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